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鲤政办〔2018〕138号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问题整改责任分解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金龙、常泰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近期，省环保督查组、市环保、水利、市政等部门多次对全市5条省级黑臭水体开展督察，发现我区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尚存在一些问题。按照省上工作部署，将于2018年11月底向住建部反馈涉及我市5条黑臭水体整改进展情况。结合省、市两级列出的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问题清单，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对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进行全面梳理，并将整改任务进行责任分解（详见附件1）。

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为中央、省级黑臭水体整治项目，同时列入2018年度省级为民办事处项目中，请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

视，切实组织力量、下大力气，务必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前完成整改。区委督查室、区政府督查室及效能办要加强督查，每日汇总整治进展情况，对于消极对待、措施不力，未能按时限完成任务的单位和个人，要进行严肃问责。

附件：1．鲤城区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问题整改责任分解表

2．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南北二路渠黑臭水体（编号：35000055）问题清单统计表

3．泉州市省级黑臭水体督查问题汇总

4．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督查问题交办单

5．南北二路渠整治工程问题图片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16 日

（此件主动公开）